

许昌市生态环境局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七届六次会议 第 120 号提案的答复

民进许昌市委会：

贵单位提出的关于深化“无废城市”建设的提案收悉，我局高度重视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感谢贵单位长期以来对“无废城市”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2019年4月，许昌市获批全国“无废城市”建设试点以来，市委市政府坚持把“无废城市”建设作为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具体实践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建立工作专班，制定实施方案，建立工作台账，完善推进机制，强化落实措施，如期完成了55项建设试点指标、59项体系建设任务、33项重点工程，重点打造了“无废经济”发展链、“无废产城”制度链、“无废乡村”生态链、“无废文化”传承链“四大典型示范”，总结了7个经验模式，走出了一条具有许昌特色的“无废之路”，相关经验在今年全国“无废城市”建设工作推进会上作了交流。

“无废城市”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，我们将按照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要求，加快推进“无废城市”建设，扩大“无废城市”建设成果，一是结合“无废乡村”建设和“中央厨房”项目，探索建立净菜加工园区，推进净菜入城计划。二是鼓励建筑垃圾就地就近处置利用，推广建筑垃圾就地再生利用成套装备和技术，建立示范。三是推动建筑垃圾源头减量，落实建设单位建筑垃圾减量化的主体责任，严格执行绿色建筑标准，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。四是提升城市废旧物资回收利用水平，推广利用废旧轮胎生产符合改性沥青技术，破解废旧轮胎“黑色污染”问题。五是完善垃圾收处体系，推进垃圾收处系统与再生资源回收系统衔接，实现“两网融合”，提高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。同时，加大宣传引导，推动形成简约适度、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方式，引导社会公众积极参与“无废城市”建设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6069500

联系人：杜要强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1份）。